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周家琦

電話：02-27208889轉1250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ax795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5310243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15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甄選簡章1份
(45223006_11531024332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5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甄選簡章」1份，請各校公告周知並鼓勵符合資格者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5年9月21日本市115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甄選儲訓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為培育本市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本次甄選採2階段方式，考生皆須通過口試及筆試。口試訂於115年11月22日（星期日）、筆試訂於115年11月29日（星期日）假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松山家商）辦理，共計錄取12名。
- 三、本市115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甄選儲訓作業，說明如下：
 - （一）報名採取2階段流程，第1階段為「網路填報資料」，第2階段為「送達報名相關資料」。報名者須於規定時間內

北市大附小 1150930



TDAA1156008350

完成第1階段網路填報後，始得進行第2階段送達報名相關資料。完成上述2階段程序後，方完成報名程序。

- 1、第1階段網路填報資料：115年10月28日（星期三）上午9時起至10月30日（星期五）下午4時止（時間認定以報名系統設定為準）上網填寫報名資料，報名系統網址將於115年10月20日（星期二）前於本局網頁公告，逾時恕不受理。
- 2、第2階段送達報名相關資料：115年11月2日（星期一）起至11月3日（星期二），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最遲必須於115年11月3日下午4時前送達松山家商校長室（地址：110035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655號，電話：27261118轉101巫秘書；請務必註明「臺北市115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甄選報名資料」），以送達時間為準，逾時恕不受理。

(二)本次甄選分2階段進行，資績評分達60分以上者，始得參加口試及筆試。

- 1、資績評分：占總成績40%，資績評分結果於115年11月6日（星期五）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人自行於報名系統中查詢。
- 2、第1階段：口試
 - (1)時間：115年11月22日（星期日）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
 - (2)計分項目及標準：占總成績30%，以「即席演講」、「教育實務與理論」問答方式進行。
- 3、第2階段：筆試

(1)筆試時間訂於115年11月29日(星期日)上午8時20分至上午12時20分(含報到時間)。

(2)計分項目及標準：占總成績30%，以「國民教育與政策」、「學校領導與經營」兩科內容命題，每科進行100分鐘筆試。

4、總成績：資績評分占40%、口試占30%、筆試占30%，錄取名額得視報名人數及應考人成績與當年度出缺情形等因素，經甄選儲訓委員會討論後，酌予增減。

5、錄取名額：12人。

(三)甄選錄取者應參加本市教師研習中心及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之儲訓課程，通過2階段儲訓之合格人員，發給「候用校長甄選儲訓合格證書」。

四、檢附本市「115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甄選簡章」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

副本：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含附件)、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視導與品保科(含附件)

